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海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557.63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9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镇海股份”，股票代码为“603637”。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3.86 元/股，发行数量为 2,557.63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1,550.03 万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 60.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007.6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39.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86 元/股。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255.63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994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302.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 90.005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投资者认购的股份数量（股）	22,954,009	投资者认购的金额（元）	318,142,564.74
---------------	------------	-------------	----------------

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数量（股）	65,991	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	914,635.26
----------------	--------	--------------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经核查确认，共计 4,043 个入围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及《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 23 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 7,398 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 102,536.28 元；有 1 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未缴足资金部分对应的股份数量 243 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 3,367.98 元。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情况如下：

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	2,548,659	投资者认购的金额（元）	35,324,413.74
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数量（股）	7,641	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	105,904.26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	弃购数量(股)	弃购金额(元)
1	朱晓红	朱晓红	327	4532.22
2	任元林	任元林	327	4532.22
3	钱钰	钱钰	327	4532.22
4	陈明	陈明	327	4532.22
5	刘兆年	刘兆年	327	4532.22
6	冯世涛	冯世涛	327	4532.22
7	何国鹏	何国鹏	204	2827.44
8	梁红娟	梁红娟	327	4532.22
9	周泽亮	周泽亮	327	4532.22
10	叶兴针	叶兴针	327	4532.22
11	潘晓平	潘晓平	327	4532.22
12	陈丽雅	陈丽雅	327	4532.22
13	夏小军	夏小军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327	4532.22
14	吴志坚	吴志坚	327	4532.22
15	王宇洋	王宇洋	327	4532.22
16	姚煜	姚煜	327	4532.22
17	潘爱娟	潘爱娟	327	4532.22
18	陈丽君	陈丽君	327	4532.22

19	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7	4532.22
20	上海朝阳永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朝阳永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7	4532.22
21	湖南银太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银太集团有限公司	327	4532.22
22	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27	4532.22
23	深圳嘉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嘉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嘉谟动量证券投资基金	327	4532.22
24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43	3367.98

二、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15]第 121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6]7 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6]7 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73,632 股，包销金额为 1,020,539.52 元，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 0.2879%。

2017 年 1 月 26 日（T+4 日），主承销商会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保荐承销费用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发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7003129、87005796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6 日

(此页无正文,为《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为《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6日